

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114年10月份填表說明會問答集

序號	學校	表冊	問題	回覆
1	萬能科技大學	-	填寫表1-1等表冊時，有的資料依代碼表填入後上傳時，才發現不是填代碼，而要填文字，如「是」不填「Y」，但又沒統一填法，能否讓代碼表上的資料，都用代碼填入？	感謝學校建言，會檢視表一系列，下期統一填法。
3	聖約翰科技大學	表3-5	表3-5的「課程類別」中的「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教師所授課程曾獲「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補助，但本年度未再申請該補助。 因此想請教：該門課程是否因過去曾獲補助，即可長期勾選為「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課程？	「曾獲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補助開設之相關課程。」 於填報當下的課程是在執行獲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補助的課程，不用因為過去曾獲補助，就長期勾選為「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課程，除非一直獲教育部補助
3	明志科技大學	表7-5	學校補助偏遠地區學校學生獎助學金，請問能否填報在表7-5助學措施統計表的「其他校內助學措施」項目？	學校所設之「偏遠合作學校獎助學金」相關規定，若未明確指出該補助為協助經濟弱勢學生所設，亦無法確認補助學生屬經濟弱勢，因此較難認定其為符合定義之助學措施。 基此，不建議將該補助填報於「其他校內助學措施」項目，以避免日後資料審查時產生疑義。